

# 第五部分 招标项目需求

## 说明：

1、投标人须对同一采购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项目需求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3、招标项目需求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条款，负偏离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一、项目背景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及工作部署任务安排，深圳人社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各级部门在人才高质量发展方面的工作部署和要求，优化人才服务保障和奖励激励体系，探索个性化、精准化服务模式，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人才子女入学、配偶就业、创业支持等后顾之忧，着力营造识才、爱才、敬才、用才的良好环境。启动“深圳市人才服务高效办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工作，基于市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总体架构，利用“数字人社”已有平台能力，实现全市相关单位人才业务事项配置、开发和管理，汇集全市人才数据，为人才高效服务和全市人才统一管理提供有效支撑。

本项目旨在推动深圳市人才服务高效办应用平台的建设实施，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的相关政策，满足全市统一的人才服务事项功能开发、业务、工作管理需求。通过统一平台业务办理实现受理标准、流程标准、业务要素化标准、数据标准的规范化、标准化，推动条块系统融合互通，实现人才业务服务一网通办。监理服务要点包括：规范管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变更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信息安全管理、项目文档管理、项目送审、项目验收等。

## 二、具体技术要求

### （一）深圳市人才服务高效办应用平台建设项目概况

#### 1、项目目标

项目基于深圳数字政府总架构和数字人社平台能力，建设全市人才业务统一的服务、业务办理和人才管理功能，作为统一部署、全市及各區人才业务部门统一使用的平台，实现全市人才业务的统一服务、多层级多部门统一办理、全市人才统一管理，解决市区间、部门间

政务服务架构碎片化、条块分割问题，推动条块系统融合互通，实现人才业务服务一网通办，深度汇聚整合全市人才相关信息，为全市人才高效服务和管理提供有效支撑。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促进人才的交流和合作，为城市的长期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为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人才高地建设、实现人才高质量发展贡献深圳力量。

具体目标是：

（1）人才业务高效办理能力建设。建设统一的人才业务办理平台、专家管理与在线评审系统、高效办平台管理，实现人才服务事项的数字化、智能化和标准化管理，提高人才业务的办理效率和服务质量。

（2）人才应用生态服务体系完善。通过鹏城优才一站式服务、人才深林生态服务和人才服务多渠道融合三大举措，为各类人才提供从政策福利、创新创业支持到生活便利的全方位服务，并通过整合资源、汇聚信息以及统一服务入口，实现人才服务的主动、精准和智能化管理。

（3）数据迁移服务。人才业务历史数据迁移的服务内容包括数据迁移范围确定、数据迁移流程设计、数据迁移工具准备、数据迁移实施、数据验证比对、数据迁移保障措施等。本次需迁移的数据以结构化数据为主，数据量共计约 3.7TB，数据列 25495 个，代码集 44671 个（具体以项目实施前最新的数据情况为准）。

## 2、建设内容

深圳市人才服务高效办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建设“三个更加”相关全市人才业务统一的服务、业务办理和人才管理功能，统一部署，供全市及各区人才业务部门统一使用，解决市区间、部门间政务服务架构碎片化、条块分割问题，通过统一平台业务办理实现受理标准、流程标准、业务要素化标准、数据标准的规范化、标准化，推动条块系统融合互通，实现人才业务服务一网通办。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 （1）基础设施服务

以鲲鹏云（含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等）、政务外网等市统一基础设施为底座，为全市人才业务相关部门提供统一的基础运行支撑。

### （2）软件开发服务

**人才业务高效办服务：**人才业务办理、专家管理与在线评审、高效办平台管理等服务。

**人才应用生态服务：**鹏城优才一站式服务、人才深林生态服务、人才服务多渠道融合等服务。

**历史数据迁移服务：**数据迁移范围确定、数据迁移流程设计、数据迁移工具准备、数据迁移实施、数据验证比对、数据迁移保障措施等服务。

### **(3) 安全保障体系**

本次项目规划所有平台和系统都基于深圳市鲲鹏云进行统一申请，包括服务器计算资源、存储资源、操作系统以及基础安全资源等。其中操作系统规划使用国产化操作系统，数据库方面将使用国产自主可控的数据库，如达梦、人大金仓等。

据了解，市鲲鹏云平台已经规划完善的安全防护体系，涵盖鲲鹏云基本平台安全，由市鲲鹏云安全运营方负责建设和运维。同时鲲鹏云提供安全防护资源，为云上租户业务提供安全防护能力，可申请复用鲲鹏云提供的安全防护能力。鲲鹏云平台信息安全防护条件完善，已经建有等保三级区域，并支持按需选择安全防护设备及服务，如主机安全、云堡垒机、日志审计、Web 应用防火墙、漏洞扫描、数据库审计、网页防篡改等。

根据等级保护定级指南，对项目所规划系统的安全等级预定级为等级保护第三级，结合实际业务需求进行整体的云上安全设计，将在鲲鹏云上申请相关安全防护产品及服务，以满足在鲲鹏云上运行时的基础安全保障。

### **(二) 监理总体要求**

监理单位应当按照项目建设目标要求，遵循国家、省、市信息系统项目建设和监理的标准和规范，依据项目建设合同和用户需求，采用先进、科学、合理地适合本项目特点的项目管理技巧和手段，对项目进行监理。对工程的各个阶段及各个层面进行全方位管理与协调，对工程质量、进度和支付及变更等进行全面控制，对项目建设合同的执行、项目建设文件资料等进行管理。保证项目能按质、按量、按期实施完成。

### **(三) 监理目标**

监理单位必须依照有关标准和法律法规以及采购人的需求，本着科学、公正、严格、守信、守纪、守法的原则，以高度的责任心、丰富的项目管理和专业技术经验，对工程建设项目所包含的软件开发及硬件采购需求实施全面的、有重点的、精线条的监督管理，受采购人委托负责审核建设承包合同条款、审核设计方案、控制工程进度和质量、进行成本核算，按期分段对工程验收，保证工程按期、高质量地完成，最终提交采购人满意的成果。具体内容

主要包括：

1. 质量管理目标：监控承建单位质量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促使建设项目实现合同和设计书中的各项功能，并使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省、市的有关质量标准和设计书中的质量要求。

2. 工期管理目标：通过各种有效的进度控制监理措施，促使建设项目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

3. 投资管理目标：通过可操作的付款控制流程，为建设单位方付款提供足够的依据；制定相关的变更控制流程，严格控制设计变更，保证建设单位方的投资的效果。

4. 文档管理目标：对项目文档进行标准化、规范化的制作和管理，确保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全部文档及时、完整、有效。

#### （四）监理内容

本项目的内容是对深圳市人才服务高效办应用平台建设内容的监理。

**不可偏离项：**

项目要求	说明
提供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规范★	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项目管理全生命周期管理文档，包括项目管理办法、项目各阶段文档模板指导项目实施工作。
组织对项目重要方案的评审★	组织对项目设计方案、组织实施方案、验收方案以及其他项目重要方案进行评审，审核关键技术方案和有关的技术合同附件，以避免因设计失误造成工程实施的障碍。
组织项目会议★	组织召开工程例会和工程专项会议，并出具详细的会议纪要。
组织阶段性评审★	针对招投标、开发、试运行、验收等重要项目节点，组织阶段性评审或验收，并根据相关政策或规定要求，出具相应的评审或验收报告。
提交监理报告★	按月提交工程监理报告，工程实施阶段，根据建设方面具体要求，按周或者按旬提交工程监理报告。报告须全面、准确地反映工程推进过程的问题，并给出有效的整改措施或建议。

以上带★号条款为必须满足的基本要求。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具体的响应方案。

分阶段任务具体如下：

**1. 项目设计阶段监理。**

促使工程计划、设计方案满足工程的需求，并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  
协助建设单位、承建单位消除设计文档在进入工程实施前可以预见的设计缺陷。

**2. 工程招投标阶段监理。**

- (1) 协助建设方确定用户需求；
- (2) 协助建设方编写工程招标文件；
- (3) 组织投标文件评审；
- (4) 对中标人技术方案的进一步优化，提出审核意见；
- (5) 协助建设方与中标单位谈判签订项目建设合同。

**3. 设备/材料采购监理。**

- (1) 审核承包单位的设备采购计划和设备采购清单；
- (2) 订货进货验证；
- (3) 组织到货验收；
- (4) 设备鉴定、移交等。

**4. 工程实施阶段监理。**

**A.工程开工前的监理。**

(1) 召开设计联合会，审核并细化施工设计方案：开工前，由监理单位组织实施方案的审核，，了解工程需求、质量要求，依据设计招标文件，审核总体设计方案和有关的技术合同附件，以避免因设计失误造成工程实施的障碍；

- (2) 审核工程实施方案的合法性、合理性、与设计方案的符合性；
- (3) 审核施工组织设计：对施工单位的实施工作准备情况进行监督；
- (4) 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对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计划进行评估和审查；
- (5) 审核工程实施人员：确认施工方提交的工程实施人员与实际工作人员的一致性，

如有变更，则要求叙述其原因；

- (6) 审核《项目实施计划》及《项目开发计划》。

**B.实施准备阶段的监理。**

- (1) 审批开工申请，确定开工日期。
- (2) 了解承包商设备订单的订购和运输情况；
- (3) 了解施工条件准备情况；
- (4) 了解承包商工程实施前期的人员组织、施工设备到位情况；
- (5) 编制工程各个子项目监理细则；
- (6) 签发开工令。

### **C. 实施阶段的监理。**

- (1) 审核软件开发各个阶段文件；
- (2) 组织软件开发阶段评审；
- (3) 硬件设备、系统软件的供货计划的审核；
- (4) 硬件设备、系统软件的进场、开箱和检验；
- (5) 促使工程中所使用的产品和服务符合招标书、合同及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
- (6) 对工程施工各个阶段的安装工艺进行检查；
- (7) 组织隐蔽工程验收；
- (8) 审核项目各个阶段进度计划；
- (9)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进度执行情况；
- (10) 审查工程变更，提出监理意见；
- (11)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工程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 (12) 按周（月、旬）定期向建设方报告工程情况；
- (13) 组织召开工程例会和工程专项会议。

### **5. 运行阶段监理。**

- (1) 协助建设单位确认工程进入试运行；
- (2) 监察系统的调试和试运行情况，记录系统试运行数据；
- (3) 进行试运行期系统检测或测试，做出检测或测试报告；
- (4) 对试运行期间系统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记录，并责成有关单位解决。解决问题后，进行二次检测；
- (5) 进行试运行时间核算；

(6) 组织试运行评审。

## **6. 验收阶段监理。**

### **工程验收阶段。**

- (1) 对承建单位在试运行阶段出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和复查；
- (2) 监督检查承建单位的用户培训工作，检查工程格式用户文档；
- (3) 组织系统初步验收；
- (4) 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竣工文档；
- (5) 组织专家评审会；
- (6) 签署工程验收报告；
- (7) 审核工程结算；
- (8)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工程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 (9) 向建设单位提交监理工作总结；
- (10) 将所有的监理材料汇总，编制监理业务手册，提交建设方；
- (11) 系统验收完毕进入保修阶段的审核与签发移交证书。

### **工程移交阶段。**

- (1) 系统的设计方案、设计图纸的全部移交；
- (2) 设备、软件、材料等的验收文档核实；
- (3) 工程实施文档的移交；
- (4) 工程竣工文档的移交；
- (5) 工程项目的整体移交。

## **(五) 工程协调**

监理单位应在建设单位的监督、指导下开展工作，项目期间监理方应负责协调投资单位、设计单位和各施工单位的关系，定期召开联合会议，保证项目进度的顺利进行。

## **三、商务要求**

### **(一) 项目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本项目监理服务期自双方合同签字之日起计算，至项目完成全部建设，并通

过最终验收以及竣工决算审计为止。承建单位向建设单位办理完竣工验收或工程移交手续，监理单位的服务期限结束。

服务地点：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数据管理中心

## **（二）监理机构的设置**

在签订监理合同一个星期内监理单位必须成立至少 3 人的项目监理机构，监理机构必须有总监、总监代表、专职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需指派 1 名专职监理工程师，根据建设单位要求全程驻场参与项目监理工作。所指派的专职监理工程师需均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信息系统监理师资格证书，具有三年以上的监理工作经验。监理机构在完成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工作后方可撤销。

专职监理工程师需经建设单位面试合格，监理过程中建设单位可根据专职监理工程师的工作表现，要求更换专职监理工程师，监理公司需无条件一个月内完成更换，直至建设单位满意为止。

## **（三）付款条件及方式**

本条有关采购人的付款义务均适用以下条款：采购人依照规定办理了财政支付申报手续，即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投标人对此知悉并同意。因财政审批、政策规定等原因或中标人原因导致采购人付款延迟的，不视为采购人逾期，采购人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双方约定在以下每个阶段工作完成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该阶段应付款相应的国家认可的等额发票后，向中标人支付相关款项。如果中标人专职监理工程师擅自离岗，每次（以持续离岗超过 24 小时为限，超过则按日累计）罚款 1 千元，从采购人支付相关阶段监理款项时扣除。

首期款：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首期款，付款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46.5%。

二期款：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二期款，付款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29.4%

终验款：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终验款，付款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14.1%。

尾款：深圳市人才服务高效办应用平台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完成后，采购人支付尾款，付款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10%。

## **（四）验收要求**

工程监理符合信息化工程监理规范（GB/T19668.1-2014）有关标准要求及国家信息产业

部信〔2002〕570号《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暂行规定》的规定，验收前需要提交工程监理形成的所有文档，并通过评审。

#### **（五）售后服务要求**

1、审核承建单位的售后服务（定期维护）计划，并定期检查承建单位是否按计划进行售后服务（定期维护）；

2、当出现质量问题时，鉴定质量问题的责任；

3、对质量问题的处理结果进行跟踪、评审，直至解决为止；

4、出具售后服务期的监理总结报告；

5、其他需要监理的事项。

#### **（六）其他要求**

在合同签订时，中标人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供应链安全管理协议》，且必须确保参与项目的工作人员不能有涉外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相关管理制度及操作规范。

项目所有成果的版权、使用权归属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数据管理中心，中标人不得对任何第三方泄露。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泄露，否则采购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七）供应商审查相关要求**

拟成交中标供应商应提交承诺函，承诺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之间不存在《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二）款的情形，详见第三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八、《特定关系承诺函》。